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3029/10-1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S/1/08/1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1年2月21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8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GBS,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劉江華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鳳英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甘乃威議員, MH
黃成智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梁國雄議員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缺席委員：張學明議員, GBS, JP

出席公職人員：參與議程第I項的討論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鄭汝樺女士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2
潘婷婷女士

運輸及房屋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運輸)4
朱潘潔雯女士

機電工程署副署長／規管服務
陳帆先生

機電工程署助理署長／鐵路
梁建民先生

首席運輸主任／巴士及鐵路2
陳英傑先生

應邀出席人士：參與議程第I項的討論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車務工程總管
張少華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總經理——基建
喬建輝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副公司事務總經理
王美琪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2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1)2
鄭慶鴻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2
林潔文小姐

I 近期涉及港鐵路軌出現裂縫的鐵路事故

- (立法會 CB(1)1208/10-11(02)——黃成智議員
號文件 於2011年1月
20日就2011
年1月19日欣
澳站路軌出
現裂縫導致
港鐵服務受
阻發出的
函件
- 立法會 CB(1)1275/10-11(01)——黃成智議員
號文件 於2011年2月
10日就2011
年2月10日金
鐘至尖沙咀
站路軌出現
裂縫導致港
鐵服務受阻
發出的函件
- 立法會 CB(1)1323/10-11(01)——王國興議員
號文件 於2011年2月
15日就2011
年1月19日及
2月10日港鐵
服務受阻發
出的函件
- 立法會 CB(1)1323/10-11(02)——政府當局就
號文件 "近期涉及港
鐵路軌出現
裂縫的鐵路
事故"提供的
文件
- 立法會 CB(1)1323/10-11(03)——港鐵公司就
號文件 "近期涉及港
鐵路軌出現
裂縫的鐵路
事故"提供的
文件
- 立法會 CB(1)1323/10-11(04)——有關近期涉
號文件 及港鐵路軌

出現裂縫的
鐵路事故的
新聞剪報)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由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2月10日期間所發生的路軌裂縫事故

2.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小組委員會簡介東涌線及荃灣線分別於2011年1月19日及2011年2月10日發生涉及路軌出現裂縫的鐵路事故。政府當局亦向小組委員會簡介政府當局對於港鐵公司處理有關事故的意見，以及政府當局與港鐵公司所採取的跟進工作。

3. 小組委員會極為關注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並促請港鐵公司加強路軌採購及維修保養的程序。小組委員會亦要求政府當局加強對港鐵公司路軌維修保養工作的監察。港鐵公司表示，由於鐵路路軌處於室外地方，受到自然侵蝕和溫度差異的影響，加上鐵路列車經過的反覆壓力，鋼鐵路軌出現裂紋／裂縫是正常的現象，在全球鐵路業界亦很常見。港鐵公司又表示，該公司已具備有效及完備的路軌維修保養系統，並會繼續適當地密切監察路軌的完整性。政府當局表示，在發生有關事故後，港鐵公司均立即對路軌作出暫時維修，鎖實肇事路軌，同時減低列車車速，並密切留意列車的運作情況。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認為鐵路安全沒有受到影響。

4. 政府當局向委員表示，機電署已指示港鐵公司檢查所有營運中的路軌，署方亦會與港鐵公司跟進化驗所測試的結果以確定路軌裂縫事故的成因。

5. 港鐵公司表示將會邀請一組海外路軌科研專家，全面檢討港鐵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制度，特別針對路軌裂紋／裂縫、採購及品質管理方面。檢討工作將於2011年3月展開，需時約4個月完成。小

組委員會委員同意在檢討報告備妥後舉行特別會議討論。

6. 小組委員會委員就港鐵公司文件所載由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2月10日期間所發生的14宗路軌裂縫事故，提出下列的主要關注事項——

- (a) 港鐵公司就同一路軌生產商生產的道岔出現缺損個案所採取的跟進工作；
- (b) 鑒於14宗事故當中，共8宗涉及焊接位脆弱的問題，港鐵公司應調查事故的成因是否與生產過程有關；
- (c) 若涉及焊接位脆弱的個案是與生產過程有關，又或個案涉及路軌內含有雜質或設計欠完善，港鐵公司應考慮向有關路軌生產商發出警告信或更換有關生產商；
- (d) 港鐵公司應考慮增加路軌定期檢查(包括超聲波軌道探測及目視檢查)的次數；
- (e) 港鐵公司應檢討路軌檢查的質素，政府當局亦應確保港鐵公司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工作的水平和質素符合國際標準；
- (f) 把路軌出現裂縫歸咎於溫度差異有欠說服力，以及港鐵公司外判維修服務有否影響路軌維修保養的水平；
- (g) 成本是否港鐵公司採購路軌的首要考慮因素；
- (h) 會否向因鐵路事故導致列車服務受阻而受到影響的乘客作出賠償；及
- (i) 當局應確立向外公布鐵路裂縫事故的制度，讓公眾和立法會知悉該等個案。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7. 應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港鐵公司答允提供下述補充資料：兩鐵合併前後維修人員(包括路軌維修保養)的數目，以及現時負責路軌定期檢查(例如目視及超聲波檢查)的員工數目。小組委員會將在2011年3月18日進一步討論港鐵公司就2011年1月及2月發生的3宗路軌裂縫事故進行調查的結果。小組委員會亦要求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跟進委員在是次會議上提出的關注事項，並在3月的會議上作出進一步的回應。

(會後補註：港鐵公司在2011年3月18日向小組委員會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1)1858/10-11(06)號文件)中承諾，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數目將會定期公布並上載港鐵公司的網站。)

2011年2月17日火炭站服務受阻事故

8. 應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港鐵公司亦向委員簡報2011年2月17日東鐵線火炭站發生的服務受阻事故。

鄭家富議員的建議

9. 鄭家富議員表示，他極為關注近年鐵路事故有所增加，但港鐵公司卻沒有採取改善措施防止鐵路事故再次發生的情況。他認為小組委員會可能需要考慮採取進一步行動，研究有關事故的真正成因。他向小組委員會表示，他正考慮建議小組委員會或事務委員會請求立法會授權行使《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382章)所賦予的權力，就鐵路事故進行調查。他會提供進一步詳情，以徵詢委員對其建議的意見。

(會後補註：鄭家富議員隨後向內務委員會提出有關建議，以便在2011年2月23日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

經辦人／部門

II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4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9月23日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特別會議過程

日 期 : 2011年2月21日(星期一)
時 間 : 上午8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第I項 —— 近期涉及港鐵路軌出現裂縫的鐵路事故</i>			
000154 - 000430	主席	開場發言	
000431 - 000725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報近期涉及港鐵路軌出現裂縫的鐵路事故(立法會CB(1)1323/10-11(02)號文件)。	
000726 - 002202	主席 港鐵公司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透過電腦投影片, 講述近期涉及港鐵路軌出現裂縫的鐵路事故(立法會CB(1)1323/10-11(03)號文件)。	
002203 - 003035	主席 鄭家富議員 政府當局	<p>鄭家富議員指出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有上升趨勢, 並強調港鐵公司在路軌採購、安裝及維修保養方面應採取嚴謹的程序, 並增撥資源進行目視及超聲波檢查。政府當局應就近期發生的路軌裂縫事故向港鐵公司發出警告信, 並密切監察其採取的跟進行動。</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會審閱及覆核港鐵公司所提交的調查報告以確定事故原因, 同時監察鐵路事故的趨勢;</p> <p>(b) 近期發生的14宗路軌裂縫事故中, 有8宗因為道岔出現缺損所致, 成因可能是生產的瑕疵或焊接過程未符標準;</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機電署已要求港鐵公司更換肇事路軌／道岔／缺損的焊接物料；及</p> <p>(d) 為確保焊接工程的水平，機電署已要求港鐵公司使用溫度粉筆確保焊接熔爐的預熱溫度足夠。</p>	
003036 – 003720	主席 劉江華議員 港鐵公司	<p>劉江華議員詢問路軌採購及維修保養的程序，以及為各鐵路線進行超聲波檢查的次數。</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港鐵公司按照國際標準進行路軌採購，亦要求路軌生產商採取嚴謹品質控制，確保路軌符合指定要求；</p> <p>(b) 港鐵公司根據行車量及路軌設計釐定各鐵路線進行超聲波檢查的次數；及</p> <p>(c) 港鐵公司將會邀請一組路軌科研專家，檢討港鐵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的制度。</p>	
003721 – 004200	主席 何鍾泰議員 港鐵公司	<p>何鍾泰議員詢問港鐵公司有否向肇事路軌的生產商及進行未符標準焊接工程的承辦商發出警告信。</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時表示，該公司的採購程序是根據世界貿易組織的要求訂定。由於出現缺損的路軌是在2007年前鋪設，故此在現階段發出警告信未必合適。</p>	
004201 – 004830	主席 陳淑莊議員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	<p>陳淑莊議員詢問監察港鐵公司所進行的路軌檢查的機制，以及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制度的檢討工作何時完成。</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定期路軌檢查可找出幼裂紋，但裂紋可以迅速形成，在一些情況下，列車經過後，應力高度集中的地方可隨即出現裂紋；</p> <p>(b) 港鐵公司已向員工提供充足培訓；在</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進行路軌檢查時，亦會委派督導員監督有關工作；及</p> <p>(c) 檢討工作預期於3月展開並於7月完成。</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為確保鐵路安全，機電署每年進行的巡視、演習、安全管理系統審核，以及鐵路事故的檢討工作約240項，而新鐵路及主要鐵路加改工程的審批工作亦約180宗。</p>	
004831 – 005549	<p>主席 王國興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p>	<p>王國興議員對於路軌裂縫事故的處理手法和採用"裂紋"而非"斷裂"的字眼令人混淆表示不滿。他亦質疑路軌檢查及維持保養的質素可能會受到外判維修服務的影響。</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因為自然侵蝕和溫度差異的影響，以及鐵路列車經過的反覆壓力，金屬路軌出現裂紋／裂縫是正常的現象；</p> <p>(b) 至於最近發生的東涌線及荃灣線事故，港鐵公司已按既定機制通報政府當局。由於調查及化驗所測試仍在進行中，現時尚未能確定有關事故的成因；及</p> <p>(c) 機電署會與港鐵公司跟進化驗所測試的結果以確定事故的成因。若發現是程序上出錯，政府當局會採取所需的行動。</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若發現路軌出現裂紋／裂縫，港鐵公司會盡快維修，務求減低對乘客帶來的不便；及</p> <p>(b) 肇事路軌的維修保養工作是由港鐵公司內部員工進行。</p>	
005550 – 010245	<p>主席 葉偉明議員 港鐵公司</p>	<p>葉偉明議員關注到路軌驗收程序是否適當，以及維修人手是否足夠。</p>	<p>政府當局／港鐵公司需提供資料 (會議紀要第7段)</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港鐵公司自2008年起增聘了約50名維修人員。截至2010年年底，該公司共有3 828名維修人員。</p> <p>葉議員要求港鐵公司提供兩鐵合併前後維修人員的數目；以及現時負責進行目視及超聲波檢查的員工數目。</p>	
010246 – 011225	主席 黃成智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	<p>黃成智議員對鐵路服務表示失望，並詢問港鐵公司會否向受影響乘客作出賠償，以及政府當局會否對港鐵公司實施懲罰制度。</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金屬路軌出現裂紋／裂縫是正常的現象，不會影響鐵路的營運安全。從安全的角度來看，港鐵公司處理近期路軌裂縫事故的手法合適；及</p> <p>(b) 根據《香港鐵路條例》(第556章)，若港鐵公司在重大程度上違反或持續違反有關條文，政府當局獲賦權對港鐵公司採取懲罰行動。</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港鐵公司每日提供超過7 000班列車服務，而列車服務一直維持在高水平，99.9%的乘客可在不超過編定時間5分鐘內抵達目的地；及</p> <p>(b) 港鐵公司對於乘客因路軌出現裂縫令行程延誤所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p>	
011226 – 011945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p>陳偉業議員認為把路軌出現裂縫歸咎於溫度差異，難以令人信服；所有路軌裂縫事故均應適時公布，讓市民知悉最新的情況，當局亦應對港鐵公司實施懲罰制度。</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已按既定的通報機制，向政府當局通報近期發生的路軌裂縫事故。現時有待化驗所</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測試的結果，政府當局會在小組委員會下次會議上向委員匯報化驗所測試的結果。當局會考慮定期向公眾發放有關路軌出現裂縫事故的資料。</p>	
011946 – 012525	<p>主席 李鳳英議員 政府當局 港鐵公司</p>	<p>李鳳英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有需時採取措施防止路軌裂縫事故再次發生，並加強路軌維修保養的監察工作。</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機電署人員會定期監察路軌檢查的工作；及</p> <p>(b) 東涌線和荃灣線事故的肇事路軌已送交化驗所化驗。機電署會密切跟進有關事宜。</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時表示，該公司將進行的檢討旨在加強其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制度，以減少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p>	
012526 – 013129	<p>主席 湯家驊議員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p>	<p>湯家驊議員察悉裂縫闊度由3毫米至9毫米不等後，詢問該等裂縫會否進一步加闊；若會的話，哪個闊度會對鐵路安全構成危險。</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由於路軌是鎖緊在路軌的路基上，故裂縫不會變得太闊；及</p> <p>(b) 英國的鐵路系統容許列車在有75毫米闊裂縫的路軌行走，但車速方面設有限制。</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發現路軌有裂紋／裂縫，工程人員會立即進行臨時維修將有關的路段鎖實。路軌裂縫進一步加闊是不能接受。</p>	
013130 – 013755	<p>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p>	<p>葉劉淑儀議員詢問 ——</p> <p>(a) 港鐵公司採購路軌時，是否只採取價低者得的做法，以及該公司會否將曾供應有缺損路軌的生產商列入黑名單；</p>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港鐵公司會否向受影響乘客作出賠償；及</p> <p>(c) 在冬季會否頻密發生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p> <p>港鐵公司的回應 ——</p> <p>(a) 港鐵公司按照國際標準進行路軌採購，並會將曾提供未符標準產品的供應商列入黑名單；</p> <p>(b) 港鐵公司對於所造成的不便向乘客致歉；及</p> <p>(c) 溫度差異是導致路軌出現裂縫的其中一個因素。在強烈陽光下，路軌的溫度可超過攝氏50度，拉力可約為37噸。</p>	
013756 – 014210	主席 港鐵公司	港鐵公司透過電腦投影片講述2011年2月17日火炭站發生的鐵路事故(立法會CB(1)1482/10-11(02)號文件)。	
014211 – 014615	主席 鄭家富議員	鄭家富議員建議授權交通事務委員會或本小組委員會行使《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382章)所賦予的權力，命令有關方面提交資料及傳召專家證人。	
014616 – 015225	主席 劉江華議員 政府當局	<p>劉江華議員認為應加強鐵路事故通報機制，以紓緩市民對鐵路安全的疑慮；政府當局亦應要求港鐵公司改善服務。</p> <p>政府當局的回應 ——</p> <p>(a) 港鐵公司已按既定的通報機制，向政府當局通報該等鐵路事故。當局會考慮定期告知公眾有關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及</p> <p>(b) 海外專家所進行的檢討，可有助港鐵公司改善其路軌採購及維修保養制度。今年亦會就鐵路營運進行定期檢討。</p>	
015226 – 015926	主席 林健鋒議員	林健鋒議員察悉，2011年2月10日金鐘站路軌裂縫事故是在完成檢查數天後發生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港鐵公司 政府當局	<p>的，他認為此事也許反映路軌檢查技術有不足之處。</p> <p>港鐵公司在回應時表示，該公司所使用的路軌檢查技術為其他海外鐵路系統廣泛採用。</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港鐵公司所使用的超聲波檢測技術，是檢查路軌的先進技術。</p>	
015927 – 020346	主席 黃成智議員 政府當局	應黃成智議員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考慮安排負責檢討港鐵路軌檢查及維修保養制度的海外專家，出席有關會議簡介檢討的結果。	
020347 – 021100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p>陳偉業議員重申政府當局應讓市民知悉有關路軌裂縫事故的最新資料。</p> <p>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局會考慮定期告知公眾有關路軌出現裂縫的事故。</p> <p>小組委員會同意在2011年3月18日下次會議上，跟進是次會議上所討論的有關事宜。</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9月23日